

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业务办理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 2023 年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证券投资审议批准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和下属控股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用于证券投资，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，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交易金额（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）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》。

二、2023 年度公司证券投资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未开展证券投资业务。

三、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

公司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制定了《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。2023 年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开展证券投资业务，切实执行风险控制措施，有效防范风险，确保资金安全，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特此说明。

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